

中共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徐工职院党发〔2025〕16号



关于印发《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各级关于安全生产的会议精神和要求，加强学院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将学院《2025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印发给你们，请各部门针对责任内容，认真落实，确保学院安全稳定。

附件：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

中共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

党委书记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大力加强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督促指导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建内容，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干部培训内容。

三、组织制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并督促检查，组织落实“三定”规定中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四、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每季度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组织研究有关重大事项。

五、督促指导分管处室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

六、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院长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按照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全面落实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检查和督导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三、领导学校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工作，统筹协调安全生产工作。

四、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

五、督促指导学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和安全生产重点环节管理，及时研究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

六、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七、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分管学生管理校领导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着力加强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协助主要领导抓好全校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研究并落实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度。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按规定及时督促，并准确向学校党政一把手领导上报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授意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建内容，督促指导全体党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五、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牵头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教育、安全宣传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重点抓好宣传阵地、宿舍安全、学生活动等方面的安全工作专项整治。定期开展学生宿舍安全隐患排查，按照安全隐患管理“两照一表”（事前隐患照、事后整改照、隐患

整改责任表）的规范要求，切实做到安全隐患整改工作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分管或领导责任。

七、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八、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分管安全保卫、后勤服务、资产管理校领导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全力推进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协助主要领导抓好全校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研究并落实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度。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办公会议，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按规定及时督促，并准确向学校党政一把手领导上报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授意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领导安全生产日常工作，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体系。

五、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

六、牵头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抓好安防、消防、危化品等方面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有计划地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按照安全隐患管理“两照一表”（事前

隐患照、事后整改照、隐患整改责任表）的规范要求，切实做到安全隐患整改工作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教育，切实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组织并参加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培训等活动，做到全员、全方位、规范化排查隐患，对安全隐患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建立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普查档案，做好重大危险源监控工作；针对安全生产重点和薄弱环节组织的应急救援演练，一年不少于一次。

七、强化安全生产重点环节管理，重点加强分管范围内的治安、交通、消防、信息安全、资产安全、生产经营安全、食品卫生、体育设施、校舍、建筑施工、水电气设施等安全管理的督查检查，做到全员、全方位、规范化排查隐患，对安全隐患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建立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普查档案，做好重大危险源监控工作。

八、组织年度学校各部门及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评价。

九、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分管或领导责任。

十、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十一、学校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者有重大社会影响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分管教学、网络校领导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着力加强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协助主要领导抓好全校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研究并落实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度。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按规定及时督促，并准确向学校党政一把手领导上报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授意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

五、督促指导二级学院实验实训室、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处置等的安全管理，制定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各项管理制度。有计划地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按照安全隐患管理“两照一表”（事前隐患照、事后整改照、隐患整改责任表）的规范要求，切实做到安全隐患整改工作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教育，切实提高师生员工

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组织并参加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培训等活动，做到全员、全方位、规范化排查隐患，对安全隐患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建立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普查档案，做好重大危险源监控工作；针对安全生产重点和薄弱环节组织的应急救援演练，一年不少于一次。

六、督促指导教务处、二级学院做好实习实训学生安全管理。

七、督促指导现代教育中心做好学院网络安全管理工作；定期开展学院网络设备安全隐患排查，确保校园网安全运行。

八、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分管或领导责任。

九、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十、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分管涉外安全、教育培训校领导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着力加强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协助主要领导抓好全校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研究并落实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度。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按规定及时督促，并准确向学校党政一把手领导上报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授意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重点抓好涉外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等安全管理工作。

五、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分管或领导责任。

六、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七、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纪委书记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督促推动学校安全生产工作落实。

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协助主要领导抓好全校安全生产工作，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研究并落实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度。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按规定及时督促，并准确向学校党政一把手领导上报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授意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督促指导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管理。

五、对学校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不力、履职不到位、作风不扎实、纪律不执行等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整改。

六、对学校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责任问题，牵头组织安全生产责任追责问责调查工作，并提出追责处理和防范风险意见，督促处理落实到位。

七、开展师生员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分管处室和二级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

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分管或领导责任。

八、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时赴一线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九、学校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

职能处室2024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

一、职能处室总体责任

- 1.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努力做好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 2.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部门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部门的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做好所辖范围内安全管理、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工作。根据本部门工作实际，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确保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 3.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建立健全定期和日常检查相结合的安全管理、检查制度，建好台帐，及时整改安全隐患，做好重大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预案。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办公会议，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并按规定及时、准确向部门分管校领导上报本部门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 4.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建内容，组织本部门人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 5.切实做好涉及学校安全稳定信息收集工作，及时掌握情况，消除不稳定因素，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对可能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重大信息和事件，在做好工作的同时要及时上报部门分管

领导。

6.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切实提高本部门教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管理责任。

7.严格按照有关网络安全管理规定，加强对本部门网站的安全管理，确保网络安全，注重教职工网络舆论引导，保证网路舆情积极、健康。

8.严格落实财物、设备安全管理制度，贵重物品要落实保管责任人。由于管理人员工作失职或渎职，发生公共财物被盗的，参照有关规定对直接责任人和相关人员做出处理。

9.严格落实消防工作，坚决杜绝火灾事故，禁止违章用电用火，消除火灾隐患。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人，按规定配备的消防器材，不得擅自挪动和改变用途，确保消防器材完好。

10.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保密工作，不发生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平时加强对教职工进行维护国家安全、外事纪律和保密教育管理，严格落实国际学术交流中的有关规定和政治纪律。加强对教职工从事宗教活动的教育管理，坚决防止“法轮功”和非法宗教等非法组织及成员在校园内从事非法活动。

11.负责调解处理本部门教职工之间的一般纠纷，协助公安司法机关和保卫部门查处违法案件和治安或灾害事故。

12.严格遵守外来人员的用工制度，及时办理有关登记、办证等手续，坚持“谁用人，谁主管”的原则，做好日常教育和管理工作。

13.严格做好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中的安全保卫工作。承办各类大型会议，应事先通报保卫处；组织重大集会或组

织教职工外出活动，应明确安全工作责任人，认真落实安全保卫工作措施。

二、职能处室专项责任

1.党政办：主要负责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每季度协调召开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部署重点工作；牵头学校的保密安全工作；做好公务车辆安全管理。

2.党委组织部：负责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建内容和干部培训计划。统筹做好学校统战工作、民族宗教等方面安全教育管理工作，特别是反邪教工作。

3.党委宣传部：负责做好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精神宣传；做好安全生产教育的宣传工作；定期开展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切实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随时关注学校社会网络舆论导向，保证学校网络舆情的安全稳定；对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学校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舆论监督。

4.纪委办公室：督导检查各处室和二级学院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

5.执纪审查室：对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及相关人员进行追责问责。

6.教师工作部：贯彻落实学校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制，将安全生产知识技能纳入教职工教育培训内容；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评优评先内容。

7.审计处：负责学校专项安全资金的计提、拨付、使用情况的审计。

8.财务处：负责保证学校专项安全资金的计提、拨付、使用支

持，并保证学校财务运转安全。

9.发展规划处：负责审查学校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范。

10.教务部：负责校内外各类考试的安全，定期检查教育教学实训场所以及设备、器材管理情况；监督检查实验室剧毒、易燃易爆、易制毒等危险化学品的申购、存储、使用、废弃全生命周期管理情况，进行危险化学品供应商的资质审查和备案；监督检查实验室气瓶的申购、存储和使用，进行气瓶供应商的资质审查和备案；规范学生实验实训的操作流程，并落实实验实训安全防范措施；督促指导各二级学院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危险废物处置等的安全管理；开展实训实验室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演练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做好学生实习期间安全生产管理，制定学生实习工作具体管理办法和安全管理规定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性文件；将安全、法制、防灾、卫生防疫等安全相关内容纳入教学计划，开展课堂教育；做好学生大型教学活动的组织管理，落实防范措施，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做好各类招生录取安全管理工作。

11.科技与产业部：做好科研平台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危险废物处置等的安全管理；对科研项目负责人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及监管，并对其科研过程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12.学生工作部：全面负责学生的安全管理教育工作，并配合保卫处督促指导二级学院开展各种学生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学生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工作；做好学生大型活动的组织管理，落实防范措施，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及时处理学生矛盾和突发事件，防止学生恶性伤害和群体性打架事件的发生；加强学生宿舍安全教育管理工作，制定宿舍应急疏散预案，尤其是夜

间应急疏散预案需结合住宿人员数量、教职员值班安排，明确责任分工和应急处置程序，开展宿舍应急演练；加强校园网络安全教育，谨防各类网络诈骗；指导二级学院关注心理健康教育，及时启动学生心理危机干预，严控学生群体事件，做好学生防毒、防艾宣传教育工作。

13.团委：负责所辖区域的安全管理；负责利用学生干部和社团资源，建立学生安全宣传通道；依法依规对学生会、社团等在校内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教育、培训、管理、监督。

14.外事办公室：做好教职工出入境安全教育管理工作，做好留学生学生的日常安全管理。

15.国有资产管理处：负责学校房屋安全管理、应急物资的采购和及时供给，加强青教公寓、黄河校区、新沂校区及其他校属房产的安全监管。

16.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负责校产区域的安全管理，负责服务区域的日常巡查、预警、安全设施设备的报修，加强物业人员和商铺、超市、浴室等工作人员的安全知识培训；审核各类承包、物业服务等合同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内容和职责，督促各类承包、物业服务企业严格履行各自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17.后勤服务中心：加强食堂、水泵房、配电室等场所的安全管理；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安全知识培训，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做好食品安全和生产安全工作；做好学校公共卫生防疫工作，指导卫生所做好公共卫生相关应急预案；依法依规对涉及食品安全、疾病防控、医疗药品及器械、医疗废弃物等事项进行安全生产条件论证和安全生产风险评价，并进行审批和验收；做好学校基础建

设、绿化等项目的安全管理；做好改造装修项目的消防设施维护；做好学校车辆安全管理；配合其它部门及时维修安全设施。

18.保卫处：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抓好安防、消防、危化品等方面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促指导全校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水电安全、危化品安全、治安安全管理等工作，推动各处室和二级学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各类安全大检查、大排查，督促相关部门和二级学院对各类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负责学校的治安安全工作，加强反恐防暴应急演练，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做好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的安全督导检查工作；开展各类安全教育，组织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培训等活动；牵头组织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评价，落实奖惩制度；协助处理学校重大安全事故处置工作。

19.图文中心：负责做好学校阅览场所的安全保障工作，严格落实做好所辖范围内安全管理、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工作。

20.现代教育中心：负责校园网网络设备、中心机房等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与安全督查工作；做好网络设备管理员账号、密码的管理和保密工作；做好学校信息系统的安全运行工作，做好系统数据的安全管理和保密工作，确保校园信息安全；牵头做好智慧校园建设工作。

21.工会：依法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组织职工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对事故提出处理意见，追究责任；参加制定或者修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做好职工各类教育、文娱工会活动的组织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二级学院（部）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上级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坚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全力做好学校安全生产工作。

二、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学院的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做好所辖范围内安全管理、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工作。保证在校生和实习生的安全管理工作高效、有序。根据本学院工作实际，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确保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三、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建立健全定期和日常检查相结合的安全管理、检查制度，建好台帐，及时整改安全隐患，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办公会议，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并按规定及时、准确向分管校领导上报本学院的安全生产情况，不得隐瞒或漏报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四、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建内容，组织本学院党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五、着力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加强辅导员管理，督促做好班级安全管理工作；加强特殊时期对大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研

究，及时化解学生心理疾病。建立健全预警机制，细化应急措施，明确处置流程，定期组织处置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

六、认真抓好信息员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信息网络，切实做好涉及学校安全稳定信息收集工作，及时掌握情况，有效化解和稳妥处置各类不稳定因素和群体事件，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对可能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重大信息和事件，在做好工作的同时应及时向分管校领导上报。

七、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切实提高本学院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加强管制刀具、毒品等的管控，关注学校霸凌、群体事件以及心理危机等，因宣传不力、预见性不强、协调不当、管理不善、疏忽大意或对事故处理、上报不及时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管理责任。

八、严格落实教学、科研和实验中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危险废物处置等的安全管理，明确安全责任人。做好本院学生实训实践和校外实习期间的安全管理、教育和防范工作，检查督促学生遵守安全操作流程和管理规定。

九、严格按照有关网络安全管理规定，加强对本学院网站的安全管理，保证网络安全，注重师生网络舆论引导，保证网路舆情积极、健康。

十、严格财物、设备安全管理制度，贵重物品要落实保管责任人。加强对本学院物资、设备、重点防范部位的管理。健全人防、物防、技防等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防范措施，做到有章可循，责任到人。

十一、严格落实消防责任，坚决杜绝火灾事故，禁止违章用

电用火，消除火灾隐患。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人，不得擅自挪动和改变用途，确保消防器材完好。

十二、严格按照有关制度和规定，做好危险、剧毒、易燃、易爆等物品的保管、使用、处置工作，落实责任人，保证工作到位，严防事故发生。

十三、组织校外人员来校参加短期培训班的，在开班前到保卫处办妥登记备案手续。

十四、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保密工作，不发生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加强对师生维护国家安全、外事纪律和保密的教育管理，严格落实国际学术交流中的有关规定和政治纪律。加强对师生从事宗教活动的教育管理，坚决防止非法宗教、非法组织在校园内从事任何活动。

十五、负责调解处理本学院师生员工之间的一般纠纷，协助公安司法机关和保卫部门查处违法案件和治安或灾害事故。

十六、认真组织好本学院师生员工的各项集体活动，严格按照集体活动有关安全管理要求和规定，明确安全工作责任人，进行安全教育，认真落实安全保卫措施，杜绝意外事故的发生，确保人身财产安全。

十七、严格遵守外来人员的用工制度，及时办理有关登记、办证等手续，坚持“谁用人，谁主管”的原则，做好日常教育和管理工作。

十八、加强对本学院所属人员以及业务单位、培训学员的交通安全管理和教育，对拥有机动车辆的人员审核后敦促其到保卫处办理通行手续。

十九、严格做好重点时段、重大节日、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

工作。明确安全工作责任人，认真落实安全保卫工作措施。

二十、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者有重大社会影响安全生产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组织做好应急救援工作。